

江苏省农学会文件

苏农学字〔2021〕48号

关于《大沙河红富士苹果》等4项团体标准 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江苏省农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规定，学会团体标准专业技术委员会于2021年10月13日完成了《大沙河红富士苹果》等4项（见附件）团体标准的立项审查。经审查，所有申报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要求，准予立项。

请各起草单位和个人严格按照标准编制要求，认真组织协调，广泛征求意见，增强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，确保标准编制的高质量和水平。

如有单位或个人对该标准项目存有异议，请在公告之日起5日内将意见反馈至江苏省农学会团体标准办公室。

联系人：沈鑫磊

联系电话：025-84391182

邮 箱：jaassnxh@126.com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江苏省农学会团体标准立项名单



附件

江苏省农学会团体标准立项名单

序号	标准名称	制定/修订	申请单位
1	大沙河红富士苹果	制定	江苏大沙河现代农业综合开发集团有限公司
2	江苏省沼气工程安全生产规程	制定	江苏省农业科学院
3	高蛋白夏大豆高产栽培技术规程	制定	江苏省农业科学院
4	早熟高蛋白抗病大豆品种苏豆 13	制定	江苏省农业科学院

江苏省农学会秘书处

2021年10月14日印发
